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81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镇洋转债承继安排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了《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镇洋转债承继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经公司核查，发现已披露的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需要进行补充说明及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

更正前：

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在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前完成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

并于申报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相关申报。**（仅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适用）**

更正后：

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票且需要进行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的投资者，应在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前完成将相应股票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并于申报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相关申报。

二、镇洋转债承继安排公告

在“二、关注事项”中补充“**（五）信用证券账户中持有镇洋转债且需要进行“回购请求权”或“还本付息”申报的债券持有人，应将相应镇洋转债从信用证券账户划转至其对应的普通证券账户，并于申报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进行相关申报。**”

除上述补充及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对于上述补充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之处，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